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BEIJINGWEST INDUSTRIES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39)

**補充公告  
關連交易  
有關資產所有權轉讓**

茲提述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資產所有權轉讓(「該公告」)。除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向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提供有關資產以及生產線I及生產線II資產估值報告(「估值報告」)的額外資料。

**資產的額外資料**

根據BWI Indiana管理層提供的資料，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生產線I、生產線II及用作SARC生產元件的賬面淨值分別為1,155,000美元、946,000美元及697,461美元。

根據估值報告，成本法是釐定生產線I及生產線II價值的方法，其評估價值乃按下列公式釐定：

$$\text{評估價值} = \text{重置成本} \times \text{綜合成新率}$$

其中：

- (a) 生產線I及生產線II的重置成本分別為2,300,000美元及1,700,000美元，乃經參考生產線I及生產線II的原成本而釐定。由於資產專為BWI Indiana的產品設計及建造且具獨特性質，故外聘估值師未能找到任何具備類似資產的可資比較賣方。
- (b) 生產線I及生產線II的綜合成新率乃基於實體性貶值率與經濟性貶值率，按下列公式綜合計算得出：

$$\text{綜合成新率} = (1 - \text{實體性貶值率}) \times (1 - \text{經濟性貶值率})$$

實體性貶值率及經濟性貶值率的計算方法載列如下：

$$\text{實體性貶值率} = (\text{使用壽命} - \text{餘下壽命}) / \text{使用壽命}$$

	使用壽命 (年)	餘下壽命 (年)	實體性 貶值率
生產線I	10	5	50%
生產線II	10	6	40%

經濟性貶值率：由於BWI Indiana製造廠關閉，故專為BWI Indiana特定過程量身訂製的生產線I及生產線II將不再由BWI Indiana使用。此外，由於生產線I及生產線II乃專為BWI Indiana產品建造，故該等專用資產缺乏外部需求。因此，外聘估值師已釐定該等資產的公平市場價值將大幅貶值。所使用的折現率乃基於外聘估值師於營銷及評估類似專用資產的個人實際經驗而釐定。

### 經濟性貶值率

生產線I	70%
------	-----

生產線II	80%
-------	-----

生產線I及生產線II的綜合成新率分別約為15%及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的所有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京西重工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東小杰

二零二五年九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東小杰先生(主席)、劉喜合先生(執行董事)、席建鵬博士(執行董事)、黃科傑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盧家明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彭凡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